

副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893013

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
承辦人：專員 楊菱琪

電話：67561

電子信箱：yang1216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福字第112003446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「金門縣政府預防走失智慧防護網絡服務計畫」部分規定，業經本府於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府社福字第11200034469號令修正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計畫規定)各乙份，如附件，請協助宣導並公告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金門縣金城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湖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、金門縣金寧鄉公所、金門縣烈嶼鄉公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金門縣警察局、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縣長陳福海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